芜湖市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芜法宣办〔2021〕7号

关于实施芜湖市2021年普法依法治理创新（重点）项目的通知

各县市区法宣办，经开区司法分局，三山经开区管委办司法科，市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为切实推动全市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创新，打造地域（部门）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特色，建立我市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品牌，推进年度重点工作任务落实，各县市区、市直有关单位共申报各类创新（重点）项目31个（县市区申报18个，10个市直单位申报13个)。经市法宣办审定，确定13个项目为芜湖市2021年普法依法治理创新（重点）项目。为切实推进项目有计划有组织实施，推动项目按时完成并取得明显成效，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

各县市区、有关单位要把组织实施创新（重点）项目作为推动本地本部门普法依法治理工作上台阶、提水平、促发展的重要

抓手；作为深化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高水平启动“八五”普法工作的推进器；作为展现地方（部门）特色，提升影响力的重要平台。建立健全创新（重点）项目组织领导和工作机制，确保项目取得成效。

二、认真组织实施

各县市区、有关单位要制定创新（重点）项目实施方案或工作措施，明确任务分工，确定责任部门，加强沟通协调，落实保障措施。主要领导要亲自研究、部署、调度项目实施情况，分管领导要直接抓项目推进落实情况，责任部门要按照实施方案有计划有步骤按时间节点和工作进度组织实施，加强调度。要积极向党委政府汇报，主动与相关部门协调配合，切实解决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推动项目按质按时完成。

三、组织督查考评

创新（重点）项目实施情况纳入2021年度全市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考核的加分项目。各县市区、有关单位要将创新（重点）项目实施方案或工作措施报送市法宣办备案，及时报告项目进展情况。市法宣办将实施组织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督查和验收。

附件：芜湖市2021年普法依法治理创新（重点）项目安排表

芜湖市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5月11日

芜湖市2021年普法依法治理创新（重点）项目安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 目 概 况	实施单位	协作单位	工 作 目 标	完成时限	联系人
1	“市法治宣传教育中心（芜湖宪法馆）”建设	“芜湖市法治宣传教育中心（芜湖宪法馆）”是集普法教育、法律服务、法治体验互动等多功能为一体的全市法治宣传教育基地。由“一厅一馆一廊一室”四个部分组成，重点打造以宪法学习宣传为主题的“芜湖宪法馆”。	芜湖市司法局 芜湖市法宣办	芜湖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	拓展市级法治文化新阵地，增添市民学法用法好去处。	2021年4月28日已正式运行	朱红兵
2	打造“公民与法—芜湖普法之声”普法品牌	继续与芜湖交广电台联合举办“公民与法—芜湖普法之声”节目，每周二在芜湖交通经济广播播出，每月3期，每期1小时。进一步丰富节目内容，创新宣传形式，打造新媒体普法品牌。	芜湖市法宣办	芜湖交通经济广播电台	全年播出不少于35期，安排33个单位走进直播间开展普法宣传。	全年	朱红兵

3	“法润青春　护航成长”普法志愿服务	全市组织40余名普法志愿者，深入辖区内中小学开展法治讲座、举办法治课堂。通过精准式普法、覆盖式讲法、体验式学法，提高青少年学法用法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无为市司法局	无为市教育局	全年举办不少于20场次校园法治讲座（法治课堂），进一步增强青少年法治观念和依法维权能力，预防和减少青少年违法犯罪。	2021年年底前	蒋慧敏
4	“周郎法治文化艺术馆”建设	该馆选址于许镇镇奎湖湿地公园内，占地面积1000余平方米，拟由序厅、周郎法治、法治人物、文化艺术作品、手工作品等5个展厅（14个模块）组成。利用造型展墙、展板、展柜等造型，通过文字、图片、实物、多媒体机、LED显示屏等多种形式，全方位展示周郎法治文化研讨成果，历代法治人物、事件，以及优秀法治书画、法治摄影、法治雕刻、法治动漫等法治文化作品。	南陵县许镇镇 南陵县司法局	南陵县文联	打造一个集本土历史文化和法治进程深度融合的多功能性法治宣传教育阵地，提升全县法治文化建设水平。	2021年10月底前	周声军

5	送法进园区工业园企业	为提高园区工业园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和职工法治观念，扩大普法入企惠及率，区法宣办牵头协调执法、司法、金融、税收等重点部门，编印一批涉及企业经营管理典型案例发放给各企业；在开发区设置“公共法律服务窗口”，选派擅长经济纠纷、劳务纠纷的律师在窗口值班，为企业和员工提供法律服务；邀请律师制作一批精品普法课程，进企业开展专题讲座，答疑释惑。	湾沚区法宣办	湾沚区民统办 湾沚区司法局 湾沚区工商联 湾沚相关法宣成员单位	全年开展三次以上送法进企业活动，为企业开展普法宣传并提供法律咨询和法律服务，加强企业普法工作交流，提高依法治企工作水平。	2021年年底前	郭俊武
6	“繁昌区企业法治文化园”建设	该园地位于孙村镇蓝格集团研发中心五楼，占地面积430平方米，总投资约86万元。建设成为集党建引领，党史知识、宪法、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宣传，融合多媒体、展板展示等多种普法形式为一体的企业法治文化宣传阵地。	繁昌区司法局 繁昌区法宣办	繁昌区孙村镇	建设成为面向园区内企业及职工开放的法治文化宣传阵地，为企业及职工提供高效、优质、便捷的公共法律服务等。	2021年10月底前	吴福群

7	“镜湖区大砻坊法治文化广场”建设	该广场位于东方龙城雅乐苑，依托小区居民休闲广场而建，占地面积约4200平方米。设有法治长廊、雕塑、宣传栏等法治文化景观，用文字、图片等形式宣传与群众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	镜湖区司法局	镜湖区大砻坊司法所	让居民在生活、娱乐、休闲、健身的过程中学习法律知识，在潜移默化中增强法律意识，让法治理念和法治精神更加深入人心。	2021年7月底完成主体工程建设	刘静雅
8	南瑞街道沐春园社区法治文化广场升级改造	该项目位于南瑞街道沐春园小区内，占地约300平方米。计划在沐春园法治广场原有基础上，再次对广场进行升级改造，增加法治格言、法治典故，以案释法案例、民法典宣传等新内容，增强普法宣传效果。	弋江区司法局	南瑞街道司法所	建设一座传统与现代有机结合、法治元素与文化元素融为一体的法治文化广场，让市民在休闲娱乐中接受法治文化熏陶。	2021年年底前	丁　元
9	“鸠江法治文化公园”建设	该法治文化公园位于大阳埠湿地公园内，采用嵌入式方式建设，分“综合宣传、未成年人宣传、妇女宣传、老年人宣传、劳动者宣传”五个板块，采取设置宣传景石、建设宣传橱窗、动漫图像展示等方式进行宣传。	鸠江区司法局		打造一座集风景、休闲娱乐、普法宣传于一体的法治文化公园，进一步丰富法治文化建设载体、扩大法治文化宣传阵地。	2021年年底前	范竹婷

10	“油彩峨桥 花田普法”普法图案	在峨桥响水涧油菜花田中制作普法宣传图案。该图案分两部分，下面是“12.4”国家宪法日图标，上面是“法治三山，油彩峨桥”8个字，利用油菜花的黄色和小麦的绿色形成鲜明对比，突出地域普法特色。整个项目占地约2亩。	三山经开区管委办司法科	峨桥镇	利用峨桥油菜花盛开的旅游旺季和人流量大特点，增强普法宣传效果，扩大普法覆盖面。	2021年10月播种，2022年3月见成效	付　静
11	节水法治宣传教育基地	杨家门水厂位于芜湖市镜湖区长江路157号，占地108亩。通过建设节水法治宣传教育展厅（配备电子讲解词、法治宣传册、宣传单页）、厂区内设置水法法规宣传展板、现场导览讲解系统等，打造全市节水法治宣传教育基地。计划每年定期向社会开放，培养广大社会群众法治意识、节水意识。	芜湖市水务局	芜湖华衍水务有限公司	以杨家门水厂为基础，打造节水法治宣传教育基地,教育引导广大群众学法、尊法、守法、用法，实现“法治”建设新突破。	2021年9月底前	王　伟

12	12355青少年公益小课堂	为进一步加强青少年权益维护工作，创新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12355青少年公益小课堂，主要关注青少年心理健康和普法宣传等方面，通过微赞、B站等网络直播平台面向全市广大青少年开展系列直播活动。	团市委		围绕新修订的两法、宪法等青少年相关法律法规，开展不少于3场普法直播。	2021年年底前	钱泽慧
13	向统计调查对象发放“统计法律事务告知书”	各级统计主管部门在开展统计调查前，凡未与调查对象确立具体统计调查关系的，以《统计法律事务告知书》形式，向其告知统计工作的具体事务和统计法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促进调查对象依法依规统计。	芜湖市统计局	各县市区统计局	提高相关统计调查对象依法统计、诚信统计意识，保障统计数据质量。	2021年年底前	刘　艺